一．交通安全

1.乘坐列车时记住车厢、座位、铺位号，乘坐汽车等交通工具时注意记录车号，便于出现问题时查找和联系。

2.乘坐列车或者到长途汽车站内乘坐具有营运资格的汽车，不乘坐黑车。站内的长途汽车一般都是直达目的地，既快捷又安全。

3.横过道路或通过车流量较大的路段、路口及上下坡时应注意交通安全；雨雪天气、夜间等照明不良的情况下应特别注意。

二．财产安全

1．和陌生人接触要提高警惕。不向陌生人泄漏自己的身份证号码和家庭联系方式。请家人、朋友不要轻易相信陌生人传达的消息，如有任何消息应及时和学校有关部门联系，切勿向陌生人或者陌生帐号转帐汇款。

2．注意防范诈骗案件，识别犯罪团伙假装游客、乞丐或警察设陷行骗或抢窃。

3．不要贪小便宜。在街上捡到东西要交警察处理，以防被敲诈、陷害。

4．加强钱物保管。文件、身份证件和各类卡不要同时都放在一起，分开存放；贵重背包做到包不离身，且置于胸前；贵重钱物不要放在易被刀子划开的塑料袋中。

5．队员之间互相熟悉携带的行李，便于互相照看；上下交通工具、更换住宿地点时注意清点物品，避免遗失。

6．夜间乘坐交通工具，贵重物品注意贴身存放，睡眠过程中不要将贵重物品放在行李架上，减少被盗窃的可能。

7．如无必要，不佩戴首饰，尤其是贵重首饰。

8．使用ATM机应注意周围是否有可疑人员，注意ATM机上是否有可疑的附加设备；ATM机吞卡时应持回单，及时和ATM所在银行联系或者向发卡行挂失。

三．住宿安全

1.应在安全卫生具有营业许可证的正规宾馆、旅店住宿，住宿需将房门反锁；不轻易给陌生人开门。

2．与警察打交道要留神。如警察检查身份证，可请其先出示自己的证件，记下警牌号、警车号；如证件被警察没收，应要求其出具没收证件的证明。

3．注意防火及电器安全，出门须切断充电器等电器电源。

四．实践现场安全

1．去实践现场，必须保持联系畅通

(1)实践出行前，负责人务必向每位同学强调安全问题的必要性，并在全队范围内就安全问题进行讨论和研究。

(2)实践队应当使用各种方式保证队员之间可以方便取得联系，参加实践的每个人都有实践队伍中其他任何人的手机号码。

(3)实践队应当保证每一位队员可以与院团委暑期社会实践安全负责人取得联系。

(4)实践队负责人每天活动结束后必须清点队员人数并确定队员的身体健康和财物安全情况，同时通过各种信息渠道了解实践地点的天气预报等情况并进行第二天活动的安全准备。

(5)实践队应当确保每一位队员了解同实践地点政府部门、警方、医疗机构以及接待单位的联系方式，确保每一位队员了解110、120、122等紧急电话的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项。

2.实践过程中，原则上不允许单个队员脱离实践队伍单独行动；必要情况下，有队员单独行动时，必须向队伍说明事由、前往地点、返回时间以及确保联络畅通；实践队伍尽量减少夜间外出，尤其禁止队员夜间单独外出；一般情况下，尽量不要让女生单独行动。

3．为便于紧急情况下的迅速行动，不推荐女生穿裙子，不推荐穿拖鞋和凉拖，长发同学将头发扎紧。

4．遵守实践接待单位的安全要求，在石油、化工、电力、建筑等单位工作区参观访问时，应按照接待单位的要求做好安全工作。

5．警惕传销组织、法轮功等非法组织的活动，遇到犯罪行为及时报警。

五．野外实践安全

1．注意实践地点的天气、水文和地质情况，了解当地的洪涝灾害和地质灾害高危地区，不要在存在灾害隐患的地点长时间活动，出门须预备雨伞等日常用具。

2．野外活动避免在危险地带活动，严禁参加野外登山、探险活动；严禁实践过程中在河流、湖泊、池塘中游泳；雷雨天气不要在高处、树下、避雷设施附近，不要接打手机；严禁在野外用火，尤其是森林、草原等高火险地区。

3．严防暴力犯罪事件的侵害；遇到治安案件和犯罪案件时及时寻求警方的协助。

4．注意实践地点的治安状况，减少在案件多发地区和多发时间的活动；禁止酗酒、赌博；不参与、不围观打架斗殴行为，避免和他人发生冲突；避免卷入各种群体性事件，防止被人利用和胁迫。

六．卫生、疾病安全

1．应注意避免在高温、高湿、阳光直射等不利环境下长时间活动，合理饮食，充足饮水，尽量减少中暑等情况的发生。

2．合理安排作息，避免过度劳累，保证睡眠时间。

3．注意饮食卫生，尽量少食用生冷食品，尽量不要饮用生水，如无绝对必要，不食用和饮用野外采集的食物和水源，外出就餐注意选择具有一定卫生条件的场所。

4．加强个人卫生，勤洗手，防止肠道传染病。打喷嚏、咳嗽后要洗手，洗后用清洁的毛巾或纸巾擦干净。

5．根据当地情况准备合适的个人衣物及个人卫生用具并妥善保管，减少由于高温、高湿、蚊虫叮咬等原因引起的各种疾病。

6．在车船上要节制饮食。

7．了解当地传染病和寄生虫疫情，针对实践地的情况预先咨询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做好防疫准备，必要时提前注射疫苗；了解当地危险动物（蛇、有毒昆虫等）的活动情况，并做好相应准备。

8．在紫外线强烈地区，例如高原地带，注意采取防晒措施，避免出现晒伤情况。

9．实践过程中推荐穿长裤、袜子和运动鞋，减少被划伤和蚊虫叮咬的可能性。

10．出行时的常见病主要是感冒、咳嗽、腹泻等消化道疾病、呼吸道疾病，适当备一些药，如果自己用药，一定要有充足的把握，不能滥用药物。

11.出现伤病人员时，如果没有在医院接受治疗，务必安排身体状况良好的人员陪同，不得让伤病人员单独停留在住宿地点或者活动地点。

七．其他注意事项

1．注意遵守实践所在地的保密要求，自觉保守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2．慎重接受媒体采访，接受采访要准确判断媒体的来历是否正规，采访中的言行要同党和政府保持高度一致，展现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生的良好精神风貌。

3.外出实践务必提前告知父母。

八．确定安全联络员

为落实安全措施，特制定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安全联络员制度。具体要求如下：

1.每个学院（研究院）团委书记为本单位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安全负责人，社会实践负责老师为安全联络员，各实践队负责人同时为团队安全员。

2.要求联络员掌握所在学院（研究院）各实践队安全员联系方式、实践地点、日程安排和每位安全员的联系方式，做好行前的联系沟通、和全程安全教育。

3.要求学院（研究院）安全联络员与团队安全员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以高度的责任心抓紧抓实暑期社会实践安全工作，做好第一时间安全信息上报工作。

4.各单位安全联络员：

地学院 杨晟颢

石工学院 付强（2017）

化工学院 韩瑾

机械学院 刘晔

信息学院 张东明

理学院 王思宇

商学院 刘世贞

外国语学院 江凡

马克思学院 李嘉硕

科学研究院 李卓然

校团委 贾庆超